

輔導

檔 號：102/837703.0/
保存年限：5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
承辦人：林佳怡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6347
傳真：(02)8788-4137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1月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241906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市府社會局修訂「罕見疾病兒童自費項目補助計畫」一案，請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市府社會局102年10月30日北市社障字第102450143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針對申請條件及應備文件項目酌作修訂，敬請貴校（園）協助轉知有申請需求之家長知悉。
- 三、本案計畫、申請表及領據，請至本局特殊教育科網站（<http://www.doe.taipei.gov.tw/lp.asp?ctNode=33582&CtUnit=10399&BaseDSD=56&mp=104001>）「熱門公告」下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設有附設幼兒園之學校含南海及育航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原幼稚園）、臺北市立啟聰學校、臺北市立啟智學校、臺北市立啟明學校、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（西區特教資源中心）、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（南區特教資源中心）

2013-11-04
10:43:31

電子王秋婷

擬

公告周知

教師兼張瑋玲
特教組長

1105/0907

